

畜牧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汝州市畜牧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汝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汝州市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等四个制度的通知》《汝州市畜牧局关于制定落实<汝州市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等四个制度的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信息工作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抽调精兵强将，由专人负责具体业务，把此项工作纳入重点工作范畴，和主管副职、各科室年终考核挂钩，形成你追我赶、奋发向上的良好工作局面，进一步夯实了信息中心负责，各科室和二级单位协调配合的信息发布工作机制。每月一次定期对各科室上月信息公开工作进行通报，半年一次对阶段性工作进行总结，查找不足，发现亮点，推广先进经验。严格实行分级管理和严格把关，所有信息按照登记审核签字三级审批制度，未经审批的信息不得上报，确保发布信息符合发布规范。并规定了一般信息审批在24小时内完成，重大信息在3小时内完成各级审核，保证了公开信息的及时性、有效性。截至目前，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现将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2年，我局通过汝州市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379条。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无。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畜牧局制定了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遵循“谁主管、谁负责；谁公开、谁审查”的原则，各科室和二级机构负责人为本部门政府信息保密工作第一责任人，主管领导负领导责任。信息发布方面严格把关，切实落实落细责任。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科室目标考核和科长述职范畴。并制定了保证公开信息的实时性的《汝州市畜牧局关于制定落实<汝州市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等四个制度的实施细则》，运行三年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一次具体修改，实行政府公开信息发布专人负责制，把汝州市政府门户网站作为第一公开媒体，将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首先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再在云上汝州、各级报刊，广播电视等途径予以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微信公众号、微博已于2019年8月20日关停。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

2022年，通过不定期组织实施政治学习，与时俱进打开思路，并邀请专业记者、作家对畜牧局各类新闻稿件点评指导等培训活动，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人员的政治大局观、工作水平、保密意识。日常政务信息审批严格按照工作制度流程进行，要求一般信息审批在24小时内完成，重大信息在3小时内完成各级审核，决不瞒报、迟报、漏报各项信息。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认真贯彻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根据局领导班子调整、人员变化等情况，及时调整完善审查工作具体责任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运转。积极探索多种监督评议方式，公开投诉电话，畅通群众来信、来电、来访诉求渠道，并对照上级部门检查提出的问题逐一改进完善，进一步健全监督和保障措施，确保网站上公开的信息全面、准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数量有一定程度涨幅,发布时效性也有一定提高,但行文质量还需继续提升,政策解读类稿件数量不多需进一步强化,方式比较单调,不能再进一步更加贴合上级要求和公众期望。

(二) 改进措施

我局将通过不断进行人员培训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队伍建设,更进一步提高队伍政治意识、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对群众关心的畜产品安全、药物残留等问题深挖热点狠抓焦点,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确保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速度,将进一步明确职责,使信息公开业务更加有序、便民、高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